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財政部 函

地址：116055臺北市羅斯福路6段142巷1
號

聯絡人：吳美秀

電話：02-23228000#8763

Email：dot_mhwu@mail.mof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稅務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稅字第114006000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部114年11月5日台財稅字第11400600080號令影本1份，
請查照轉知。

正本：各地方稅稽徵機關、內政部

副本：最高行政法院、臺北高等行政法院、臺中高等行政法院、高雄高等行政法院、財
政部法制處(均含附件)

來
文

裝

訂

線

114/11/05 11:26:00



* 1 1 4 6 6 2 5 7 0 8 *

114/11/13(到期日期)